

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

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

聯絡人：高竹威社工

電話：02-27190408 #223

傳真電話：02-2712-8002

電子信箱：patsy@nncf.org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09 日

發文字號：(一一一) 顱基字第 035 號

附件：得福獎助學金辦法申請辦法乙份、申請書乙份

主旨：為肯定努力向學及有傑出表現之顱顏患者，本會特設立得福獎助學金，以鼓勵成績優良、具特殊才藝或家境清寒之顱顏患者，檢附相關申請辦法，祈請 貴單位協助轉知國中以上各級學校並推薦合宜人選，詳如附件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服務先天性顱顏患者之社會服務機構，自民國七十九年成立以來，積極關懷顱顏患者及其家庭獲得良好之醫療照顧與社會心理適應。為鼓勵顱顏患者努力向學、充實自我，進而肯定自己、發揮才能，本會特設立得福獎助學金以茲鼓勵。
- 二、本獎助學金包括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、優秀獎學金及助學金三類，惠請貴局協助轉知國中以上各級學校，並推薦合適學生參加，申請日期自 111 年 8 月 15 日起至 111 年 9 月 16 日止，申請辦法及資格請參閱附件，以及本會網頁(<http://www.nncf.org>)訊息與活動/活動訊息頁面查詢。
- 三、檢送得福獎助學金辦法及申請表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歡迎自行加印。
- 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活動承辦人：高竹威社工
聯絡電話：(02) 2719-0408 轉 223



正本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本會北部社工組



董事長 翁芬華

